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文件

皖医专学〔2018〕2号

关于印发《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学生勤工助学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

各系（学）部、处（室）部、中心：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学生勤工助学管理办法（修订）》业经 2018 年 1 月 12 日第 1 次校长办公会议审定，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学生勤工助学管理办法

(修订)

为进一步规范勤工助学工作，加强对学生勤工助学活动的管理，确保学生勤工助学活动健康开展，保障学生合法权益，培养学生的劳动观念和自强自立精神，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勤工助学管理办法的通知》（教财〔2007〕7号）、《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第41号令）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重申高校校内资助管理规定的通知》（皖教秘〔2017〕101号）、《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校内学生资助经费管理办法（试行）》（皖医专学〔2017〕26号），结合我校实际，特修订本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勤工助学是学校学生资助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养合格人才和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一条有效途径。为规范管理学校学生勤工助学工作，促进勤工助学活动健康、有序开展，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培养学生自立自强精神，增强学生社会实践能力，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校内设立的勤工助学的岗位，分为固定岗和临时岗两种。固定岗是指相对稳定、时间较长（一个月

以上)的勤工助学岗位;临时岗是指时间较短、具有临时性、突击性的勤工助学岗位(时间一般不超过1个月)。

第三条 勤工助学按照学有余力、自愿申请、信息公开、扶困优先、竞争上岗、遵纪守法、自我服务的原则,在不影响正常教学秩序和学生正常学习的前提下有组织地开展。

第四条 我校全日制专科、五年制高职学生均可参加勤工助学活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安排。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五条 学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勤工助学工作,负责协调学校的财务、人事、学生、教务、科研、总务、团委等部门,配合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开展相关工作。

第六条 学校资助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具体负责勤工助学的日常管理工作,充分发挥学生会等学生社团组织(大学生勤工助学服务中心)在勤工助学工作中的作用,共同做好勤工助学工作。

第三章 申请条件及聘用

第七条 申请勤工助学活动的学生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一) 遵纪守法,品德优良;
- (二) 学习认真,成绩合格;
- (三) 经济困难,生活俭朴;

(四) 服从管理，工作负责；

(五) 身心健康，团结协作。

第八条 符合申请条件的学生，向所在系（学）部提出书面申请，填写《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学生勤工助学岗位申请表》（附件1），报学校生资助管理中心。

第九条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委托大学生勤工助学服务中心，配合用工部门根据学生申请、按照岗位设置要求，组织面试、选聘。

第四章 岗位设置与管理

第十条 校内有关部门设置勤工助学岗位时，须于每学年初向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提出书面申请，并填写《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勤工助学岗位申请审批表》（附件2），详细说明工作内容、人员数量、工作时间、考核办法、薪酬待遇，报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汇总，提交校长办公会审批。临时岗位可提前一周申报，部门负责人签字、部门分管校领导审批，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备案。经费从学校学生资助经费一助学金中统一支出。

第十一条 每学期初，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根据用工部门的需求确定勤工助学岗位数量、待遇及岗位要求，面向全校通过校官网等公开发布招聘公告。临时岗位随时发布、公开招聘。

第十二条 用工部门应保护学生勤工助学劳动过程中的安全和健康，为勤工助学学生提供良好的安全工作条件和环境，

不得要求学生从事不适合学生的工作，禁止以招聘学生参加勤工助学活动为借口从事任何形式的违法违纪活动。

第十三条 用工部门负责对勤工助学学生进行培训、管理。

第五章 考核与酬金发放

第十四条 用工部门应本着培养、提高学生的综合能力及素质为目标，对勤工助学学生进行考核，定期（按月）对其工作情况进行检查和验收，并将《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学生勤工助学分月考核表》（附件3）报勤工助学中心备案。

第十五条 考核分优秀（不得高于20%）、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考核不合格的，用工部门可付部分报酬；如一学期内两次月考不合格，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取消其上岗资格。

第十六条 勤工助学报酬根据审核通过的《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勤工助学岗位申请审批表》中的核算标准、实际考核工作量和考核结果执行。

第十七条 固定岗位由用工部门依据《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学生勤工助学分月考核表》按月计算工资，经用工部门分管校领导审批后，按学校财务管理规定，打卡发放。临时岗位由用工部门将《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学生勤工助学分月考核表》报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计算工资，经分管学生资助工作校领导审批后，按学校财务管理规定，打卡发放。

第六章 法律责任

第十八条 学生在校内开展勤工助学活动的，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必须与学生、校内勤工俭学用工部门三方签订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协议书（附件4）。

第十九条 在勤工助学活动中，若出现协议纠纷或学生意外伤害事故，协议各方应按照签订的协议协商解决。如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办理。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学生勤工助学管理办法（试行）》（皖医专学〔2008〕81号）同时废止。

- 附件：
1.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学生勤工助学申请表
 2.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部门勤工助学用工申请表
 3.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学生勤工助学分月考核表
 4.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学生勤工助学协议书
 5.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勤工助学流程图

附件 1: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学生勤工助学申请表

201 级 系 班

本人及家庭情况	姓 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 号				民族		政治面貌		
	学习情况					奖惩情况			
	家庭户口	A、城镇 B、农村				联系电话			
	家庭地址及邮编					银行卡号及开户行名称			
	姓名	年龄	与本人关系	工作(或学习)单位			月收入		
本人申请	说明申请岗位: 签名: 年 月 日								
辅导员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聘用结果	聘用部门: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2: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部门勤工助学用工申请表

申请部门		用工起止时间	
申请理由			
工 作 内 容 人 员 数 量 工 作 时 间 考 核 办 法 薪 酬 待 遇			
用 工 部 门 负 责 人 意 见	签名: 年 月 日		
分 管 校 领 导 意 见	签名: 年 月 日		
校 长 办 公 会 审 批 意 见	年 月 日		

附件 4: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学生勤工助学协议书

甲方（用人部门）：_____负责老师：_____联系电话：_____

乙方（上岗学生）：_____系 部：_____学 号：_____

性 别：_____宿 舍：_____联系电话：_____

按照“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勤工助学管理办法（修订）”，经双方自愿，签订协议如下：

一、工作任务（甲方填写）

岗位名称：_____

岗位职责：_____

二、工作期限与时间

工作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双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根据岗位要求，结合乙方的具体情况，确定其上岗工作时间。为保证乙方的学业和身体健康，乙方勤工俭学的时间原则上每周不超过 8 小时，每月不超过 40 小时；

2、为了给更多学生提供勤工助学机会，原则上参加勤工助学的学生一人一岗，不允许兼任多个固定岗位。

3、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培训、指导，讲明各项工作纪律和要求，对违

反用规定的，对其进行批评教育，并有权提出返工意见或提出减付、拒付劳动报酬的建议。

4、乙方须自觉遵守用工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按时到岗。工作期间无特殊情况不得擅自离岗。因故不能正常上岗，须事先向甲方请假；中途因故要停止勤工助学活动的，需提前一周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及系（学）部审批后，经同意方可退出，并报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备案；乙方擅自离岗，可扣发当月工资，且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此后不再受理其勤工助学申请。

5、乙方不按要求违规操作出现事故，其责任由乙方承担。

6、甲方无足够理由，不得辞退乙方。

四、工作考核与酬金

甲方根据乙方工作态度、纪律、成绩等劳动表现，结合岗位类型，核定乙方劳酬，原则上基本工资不低于每小时8元。

五、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乙方、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各执一份，由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负责监督执行。

六、本协议未尽事宜，三方协商解决。

七、本协议签订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自签订之日始生效。

甲方：_____（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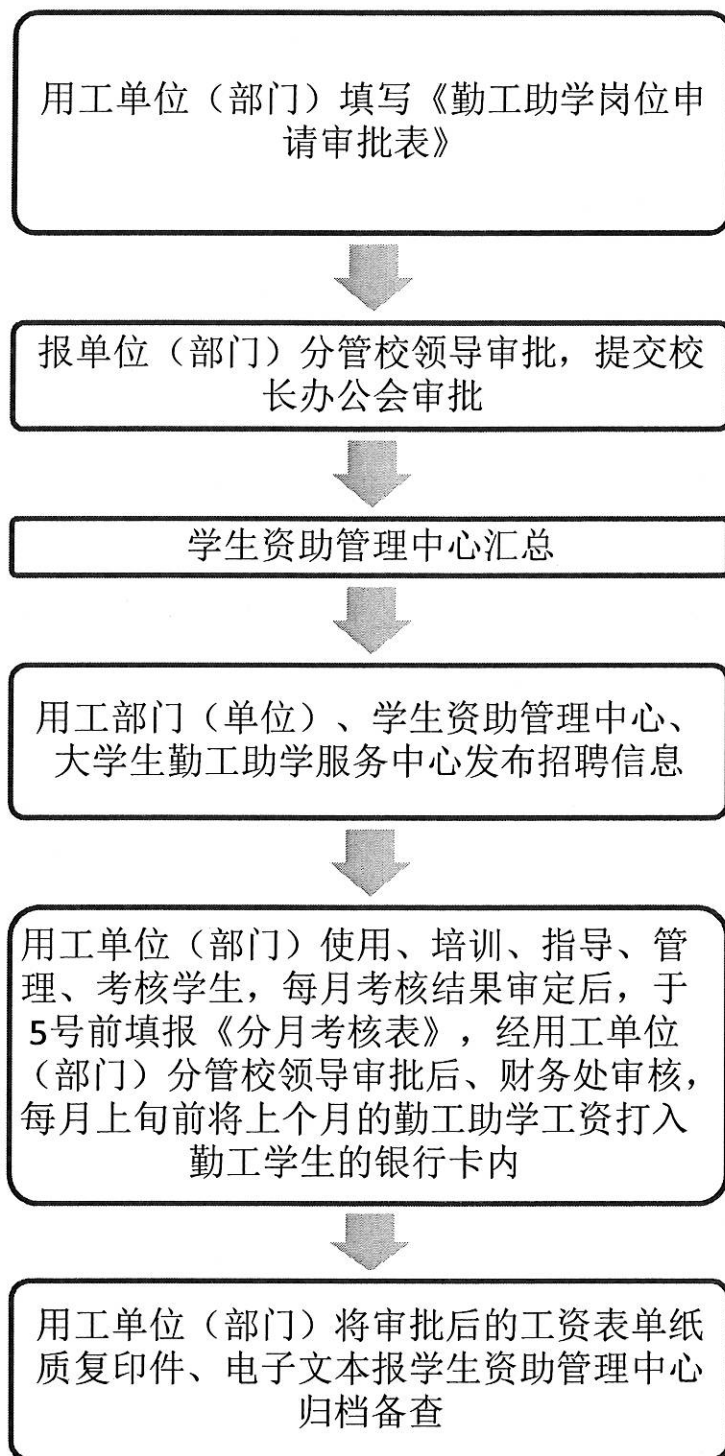
乙方：_____（签名）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签章）

附件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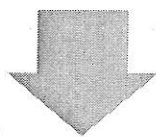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勤工助学流程图

一、用工单位（部门）申请、使用勤工助学流程



二、学生申请勤工助学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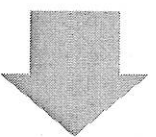
学生填写《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勤工助学申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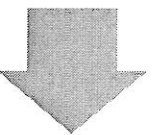
报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学生凭《申请表》及学生证应聘



查询工资发放情况



上交学期个人心得体会、参加资助宣传活动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办公室

2018 年 1 月 16 日印发
